

附件 1

沁阳市总工会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四年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沁阳市总工会 2024 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沁阳市总工会 2024 年度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
- 八、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 十二、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三、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
- 十四、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五、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沁阳市总工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机构设置情况

沁阳市总工会机关行政编制6人，现有正式人员6名，其中主席1名，副主席3名，退休人员22人。市总工会内设办公室、财务资产管理部、基层综合工作部。

（二）部门职责

1、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围绕市委在各个时期的中心任务和党的工运方针，确定我市工会工作的指导方针和任务。

2、依照法律和章程，履行工会的维护、建设、参与、教育等社会职能，贯彻全国、省、焦作市以及沁阳市工会代表大会的决定，指导全市工会工作，根据下级工会和基层工会的要求，与有关方面协商解决有关问题。

3、对有关职工利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工会反映职工群众的思想、愿望和要求，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制定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有关措施和制度。

4、参与劳动争议调解工作；配合做好劳动争议仲裁工作；妥善解决停工、怠工等突发事件，维护职工队伍和社会的稳定；参与伤亡事故和其它严重危害职工健康问题的调查处理工作。

5、参与全国、省和焦作市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的评选和推荐工作，负责各级劳动模范的管理工作。指导基层单位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活动。

6、同各单位党组织协商推荐企事业单位工会主要领导人选；做好对工会干部的考察；指导全市各级工会自身建设和改革，负责工会组织的发展和工会干部的协管工作；研究制订工会干部培训计划，负责各级工会干部的培训；做好基层工会选举结果的批复工作。

7、负责沁阳市工会经费的收缴、管理、使用、审查、审计工作。负责工会系统企事业单位发展的指导、协调工作，领导好市工人文化宫。

8、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沁阳市总工会预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2024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包括沁阳市总工会本身。

本说明仅包含沁阳市总工会本身。

第二部分

沁阳市总工会2024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收入总计15.09万元，支出总计15.0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448.31万元，减少98.97%。主要原因：本年项目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收入合计15.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0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支出合计15.0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09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15.09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1448.31万元，减少98.97%，主要原因：本年项目减少；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项目。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5.09万元。其中本年

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47万元，占62.7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62万元，占37.2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5.0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5.09万元，主要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医疗保险缴费、退休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下降0%。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我单位2024年没有因公出国（境）计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万元，较上年下降%，主要原因：我单位2024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较上年下降0%，主要原因：我单位2024年未保留公务用车。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

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我单位2024年没有公务接待计划。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0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等支出，比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厉行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24年沁阳市总工会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包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综合反映了部门及各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产生的社会效益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2024年，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15.0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5.09万元；公用经费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涉及项目0个。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上年期末，沁阳市总工会固定资产总额0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0万元，车辆0万元，办公设备0万元，专用设备0万元，其他资产0万元。车辆共有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我部门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六）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

2024年我单位按照市财政预算公开要求，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

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日常维修、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

八、工会经费：根据《工会法》的规定，工会经费的来源有六个方面：工会会员缴纳的会费；建立工会组织的企业、事业单位、机关按每月全部职工工资总额的百分之二向工会拨缴的经费；行政补助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工会所属的企业、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其他收入。

九、工会经费支出：是指为开展各项工作和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资金耗费及损失。支出按照功能分为职工活动支出、维权支出、业务支出、行政支出、资本支出、补助下级支出、事业支出、其他支出。

附件：沁阳市总工会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2024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

沁阳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09	一、一般公共服务	9.47
其中：财政拨款	15.09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5.62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09	本年支出合计	15.09
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5.09	支出总计	15.09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沁阳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5.09	15.09	15.09	6.26	8.83	0				
			132	沁阳市总工会	15.09	15.09	15.09	6.26	8.83	0				
201	29	06		工会事务	9.47	9.47	9.47	6.26	3.21	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2	5.62	5.62		5.62	0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沁阳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5.09	15.09	6.26	8.83					
			132	沁阳市总工会	15.09	15.09	6.26	8.83					
201	29	06		工会事务	9.47	9.47	6.26	3.21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2	5.62		5.62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沁阳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09	15.0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23	0.2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3	6.03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8.83	8.83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

部门名称：沁阳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目单位	类型	项目名称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5.09	15.09							
	132	沁阳市总工会	15.09	15.09							
沁阳市总工 会	人员类	大额医保(行政)	0.23	0.23							
		其他人员支出	6.03	6.03							
		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	3.21	3.21							
		退休人员采暖补贴（行政）	1.05	1.05							
		退休人员物业服务补贴（行政）	4.57	4.57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

沁阳市总工会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4年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

部门名称:

沁阳市总工会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机构运行经费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合计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沁阳市总工会		
年度履职目标	一是合理安排资金,保证在职人员养老金正常支出。二是开展退休人员物业补贴、取暖费、健康休养费等核算工作,保证按时支付到位。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人员经费拨放	一是合理安排资金,保证在职人员养老金正常支出。二是开展退休人员物业补贴、取暖费、健康休养费等核算工作,保证按时支付到位。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5.09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5.09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5.09		
(2)项目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5%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负债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人员经费拨放	≥95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实现率	≥98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长效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